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UNQUN RONGWEI GONGHEHUI FOPUBLIC ACCOUNTANT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17]170030号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橡胶”）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企业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进行修改，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海南橡胶于2016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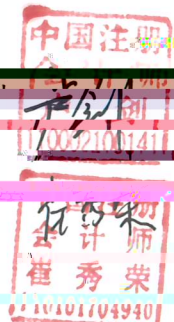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卢剑

中国注册会计师：崔秀荣

中国·武汉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一日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方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16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企业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与经营业务相适应的内部控制体系并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高级管理层负责领导企业内部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缺陷的严重程度产生新的认识，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存在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2016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

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期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期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各业务单元、部门和业务环节以及风险领域的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 母公司以及资产和营业收入占公司比重较大的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海股集团(新加坡)发展有限公司、东橡投资控股(上海)有限公司、海南天橡橡胶产业集团金橡有限公司 4 家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83.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82.14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采购业务、销售业务、金融衍生品、投资管理、工程项目管理、资产管理、资金活动、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及法务管理、人力资源、关联交易、担保业务、割胶生产业务、橡胶加工业务、民营胶收购业务、投融资业务等。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及事项

重大项目投资决策风险、存货管理风险、采购管理风险、销售管理风险、财务报告风险、金融衍生工具交易风险、关联交易管理风险。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企业内部控制缺陷评价指引》等相关规定，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标准，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水平和内部控制环境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	利润总额的 3% ≤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3%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	资产总额的 0.5% ≤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1%	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1%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	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5%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 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5%	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度的影响；
	3、人力资源：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造成运营效率下降影响；
	4、声誉风险：其造成的负面影响波及范围较大，在部分区域给公司声誉带来一定损害；
	5、制度执行：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6、内控缺陷：该缺陷处于一般领域且控制漏洞产生的影响一般，经整改后影响可控；
	7、人身安全：缺陷可能导致需要进行医疗救护的人身伤害。
	1、民主决策：决策程序效率不高；
	2、依法经营与运营：1) 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2) 缺陷可能对日常运营带来轻微的影响，业务影响情况可以立刻得到较为有效的控制；
一般缺陷	3、人力资源：人员流失严重，但并未造成运营效率下降影响；
	4、声誉风险：造成的负面影响在部分区域蔓延，给公司声誉带来一定的损害；
	5、制度执行：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6、内控缺陷：该缺陷处于一般领域且控制漏洞产生的影响一般，经整改后影响可控；
	7、人身安全：缺陷可能导致轻微的人身伤害。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经过自我评价，公司在个别领域存在一般缺陷，但不影响控制目标的实现，对公司财务报告不构成影响。针对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公司已责成相关部门及时整改，目前整改有效。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仍存在未整改完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经过自我评价，公司在业务流程存在一般缺陷，但不影响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对公司财务报告也不构成影响。针对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已责成相关责任部门和负责人进行整改落实。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事宜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年度公司在内部控制评价过程中识别到关联方占用资金，以及套期保值业务制度在设计上和运行中存在缺陷，在本年度内公司已完成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度公司年度报告和非财务报告的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内部控制运行总体良好。以前年度审计评价中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已采取积极措施予以整改。

2017 年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适时开展内部审计，更严格实行事前控制、事后监督和纠正，加强内控管理，有效防范各类风险，不断提高公司内部控制整体水平。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 刘大卫

河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一日